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『寵物事業管理微學分學程』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8 日 系課程委員會訂定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第一條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設置「寵物事業管理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分學程)。

第二條 設置宗旨

本學程主要整合寵物保健系、企業管理系相關課程，除了培養學生寵物美容、寵物商品開發及寵物旅館經營等專才之外，導入企業管理的概念及經營管理模式，培養寵物醫療健康事業的專業人才。

第三條 修業規定

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微學分學程。學生可自行從本微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中修讀所需課程。依學程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，學生凡選修本微學分學程開設課程合計達 10 學分以上，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分學程證明。

第四條 預期成效

- 一、學生修習完本學分學程後，將具備開設寵物美容店、寵物商品及寵物旅館的管理能力。
- 二、學生畢業就業時具備創業開設經營寵物店、寵物美容店及寵物旅館的能力，或到全國連鎖寵物用品店如魚中魚、動物王國等企業擔任管理人員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：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：「寵物事業管理微學分學程」課程規劃表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	學時/時數	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(上/下)	開課單位	備註	
基礎課程	寵物產業概論	2	2/2	一	上	寵物保健學程	至少修 2 門	
	基礎動物行為學	2	2/2	一	下	寵物保健學程		
	基礎寵物美容技術實作	2	2/3	二	上	寵物保健學程		
	寵物美容造型實作	2	2/3	二	上	寵物保健學程		
	管理學	管理學	2	2/2	一	上	企業管理系	至少修 1 門
		消費者行為	2	2/2	一	上	企業管理系	
		門市營運管理	2	2/3	二	上	企業管理系	
		市場調查分析	2	2/3	二	上	企業管理系	
應用課程	水族飼養與保健	2	2/2	一	上	寵物保健學程	至少修 1 門	
	寵物清潔與環境管理實作	2	2/2	一	上	寵物保健學程		
	寵物創意商品開發	2	2/2	三	下	寵物保健學程		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	學時/時數	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(上/下)	開課單位	備註
	寵物機構規劃與設計	2	2/2	四	下	寵物保健學程	至少修 1 門
	廣告學	2	2/3	一	上	企業管理系	
	服務品質管理	2	2/3	二	上	企業管理系	
	顧客關係處理	2	2/2	三	上	企業管理系	
	行銷管理	2	2/2	三	下	企業管理系	

學程負責老師及洽詢方式：寵物保健學程林育興老師。電話：老師分機 8907；系辦分機 2346。